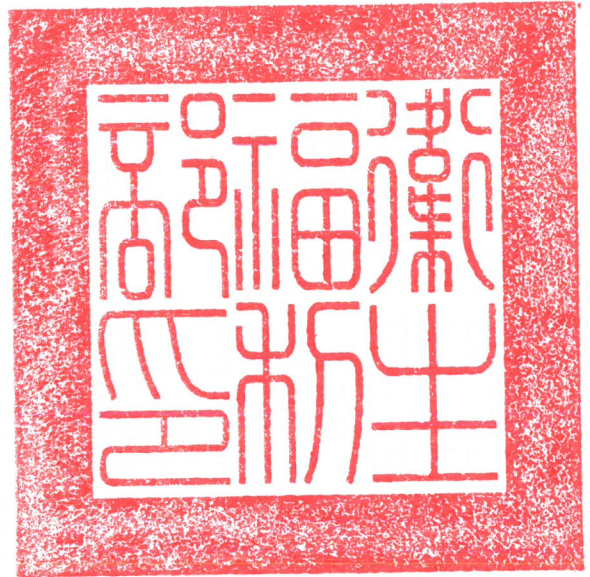


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51660322號  
附件：醫學中心任務指標基準1份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醫學中心任務指標基準」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醫療法施行細則第15條。

副本：本部醫事司（含附件）

部長 蔣丙煌